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编号:2012—043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出资设立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正邦养殖”,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98.05%的股权)与江西正邦农牧实业有限公司(“正邦农牧”,正邦养殖持有其100%的股权)于2012年9月11日签署《关于设立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的出资人协议书》,正邦养殖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900万元人民币,正邦农牧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00万元人民币,共同设立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2、本公司于2012年9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出资设立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并授权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双方基本情况:

1、对外投资主体介绍:

1)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住　　所: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湖东四路以北、产业路以东

法定代表人:何元明

注册资本:48,613.2289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种猪(又限分支机构经营)、商品猪、仔猪、畜牧机械生产、销售;种猪技术、咨询服务;家禽养殖、销售(种禽除外)(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资质证或许可证经营)

正邦养殖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

股东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正邦科技	47,663.2289	98.05%
成信(香港)有限公司	950	1.95%
合计	48,613.2289	100%

成信(香港)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及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

2)江西正邦农牧实业有限公司

住　　所:信丰县大塘埠镇

法定代表人:程凡贵

注册资本:1,2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畜禽、水产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生产、销售,兽药销售(不含生物制品)种猪生产(以上项目在许可证规定期限内经营),仔猪、商品猪养殖、销售,果业生产、销售,预混料畜牧机械销售,种猪技术及咨询服务。

江西正邦农牧实业有限公司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

股东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正邦养殖	1,200	100%
合计	1,200	100%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2年9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出资设立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并授权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决定同意设立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正邦养殖以自有资金出资1,900万元,占有股权比例为95%;正邦农牧以自有资金出资100万元,占有股权比例为5%。同时授权正邦养殖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签署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相关的设立和投资等文件。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名　　称: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住　　所:湖南省临武县畜牧水产局

法定代表人:程凡贵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种猪繁育及商品猪生产、销售。

出资比例:正邦养殖以自有资金出资1,900万元,占有股权比例为95%。正邦农牧以自有资金出资100万元,占有股权比例为5%。

四、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仟万元。

2、正邦养殖和正邦农牧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

股东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正邦养殖	1,900	95%
正邦农牧	100	5%
合计	2,000	100%

3、出资方式:正邦农牧以货币资金100万元人民币(壹佰万元)对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出资;正邦养殖以货币资金1,900万元人民币(贰仟玖佰万元)对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出资。

4、正邦养殖和正邦农牧均应于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验资银行专用账户开好后七个工作日存入,未按照前款规定期履行出资义务的,除应当向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足额缴纳外,还应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

5、正邦养殖和正邦农牧按约定的出资比例对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予以增资,并按约定的期限及时足额向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缴纳其认缴的增资额,逾期未缴纳的,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6、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正邦养殖推荐2名,正邦农牧推荐1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7、公司成立后,公司董事会将聘任公司总经理一名具体组织公司的生产和经营,聘任的总经理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必须服从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领导和监督,向公司股东会、董事会负责、报告工作。

8、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设监事一名,由正邦养殖推荐并获股东会同意后担任,任期三年;续聘或解聘由股东会决定。

9、正邦养殖和正邦农牧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自觉履行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之义务均构成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的投资目的:

为了配合公司在国内各个区域的产业战略布局需要,拟在湖南省成立种猪和商品猪养殖基地,该基地是本公司在江西省、湖北省、山东省、广东省、河北省、河南省、安徽省、黑龙江省、吉林省、辽宁省和内蒙古外的又一个大型养殖基地,有利于扩大公司在湖南省的影响,增加市场份额。

2、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1)疫情风险:在种猪繁育和生猪养殖的过程中,如果监管不力,防范不周的话,有爆发疫情的风险,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公司管控模式的风险:受人力资源、企业管理水平、思维习惯和企业文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管理控制环境和决策能力将有可能影响到公司的整体运营效率和业务持续增长和发展。

3、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创造就业机会,解决部分社会问题,能够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加快发展速度;

2)本公司在湖南省种猪繁育和生猪养殖基地的建立有利于推动周边农户乃至于整个当地消费市场对正邦品牌的认知感,树立规模化、集约化的企业形象;

3)通过湖南省养殖基地的建设,公司在国内的养殖布局进一步完善,规模进一步扩大,抗风险的能力增强。

备查文件:

1、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关于设立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的出资人协议书》。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编号:2012—042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投资主体、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此次对外投资的前次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2年2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出资设立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并授权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正邦养殖”,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98.05%的股权)以自有资金出资2,000万元人民币,出资设立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占有股权比例为100%,经营范围为:猪场投资、种猪(商品猪)销售、养殖技术、咨询服务。

2、变更情况:

公司与正邦养殖于2012年9月11日签署《关于设立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人协议书》,决定变更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称为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意将其注册资本变更为6,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5,700万元,占有股权比例为95%;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正邦养殖以自有资金出资300万元人民币,占有股权比例为5%。经营范围变更为:种猪场投资管理、种猪企业股权投资管理。

3、本公司于2012年9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投资主体、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等的议案》。

4、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双方基本情况:

1、对外投资主体介绍:

1)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艾溪湖一路569号

法定代表人:周健

注册资本:43,105.6568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畜禽饲料、预混料的生产和销售;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畜禽及水产品养殖、加工和销售;粮食收购;饲料原料贸易。

2)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住　　所: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湖东四路以北、产业路以东

法定代表人:何元明

注册资本:48,613.2289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种猪(又限分支机构经营)、商品猪、仔猪、畜牧机械生产、销售;种猪技术、咨询服务;家禽养殖、销售(种禽除外)(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资质证或许可证经营)

正邦养殖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

股东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正邦科技	47,663.2289	98.05%
成信(香港)有限公司	950	1.95%
合计	48,613.2289	100%

成信(香港)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及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2年9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投资主体、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等的议案》,公司于2012年2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出资设立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并授权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98.05%的股权)以自有资金出资2,000万元人民币,出资设立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占有股权比例为100%,经营范围为:猪场投资、种猪(商品猪)销售、养殖技术、咨询服务。以上内容详见刊登于2012年2月16日《证券时报》D20版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2-001号《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和2012-004号《关于控股子公司出资设立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告》。

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在名称预核准的过程中,一直未能核准到符合公司“加美种猪”品牌形象的合适名称,所以至今尚未完成工商注册。

现为了使该公司名称与公司的“加美种猪”品牌保持一致,便于公司“加美种猪”品牌的推广宣传,以及为了加强该公司在北方市场的影响力,公司决定变更“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称为“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同意将其注册资本变更为6,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5,700万元,占有股权比例为95%;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300万元人民币,占有股权比例为5%。经营范围变更为:种猪场投资管理、种猪企业股权投资管理。

董事会同时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签署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相关的设立和投资等文件。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　　称: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平谷区

法定代表人:程凡贵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种猪场投资管理、种猪企业股权投资管理。

出资比例: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5,700万元,占有股权比例为95%。正邦养殖以自有资金出资300万元,占有股权比例为5%。

四、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陆仟万元。

2、公司和正邦养殖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

股东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公司	5,700	95%
正邦养殖	300	5%
合计	6,000	100%

3、出资方式:正邦养殖以货币资金300万元人民币(叁佰万元)对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公司以货币资金5,700万元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对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4、公司和正邦养殖均应于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验资银行专用账户开好后七个工作日存入,未按照前款规定期履行出资义务的,除应当向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足额缴纳外,还应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

5、公司和正邦养殖按约定的出资比例对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予以增资,并按约定的期限及时足额向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缴纳其认缴的增资额,逾期未缴纳的,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6、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公司推荐2名,正邦养殖推荐1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7、公司成立后,公司董事会将聘任公司总经理一名具体组织公司的生产和经营,聘任的总经理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必须服从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领导和监督,向公司股东会、董事会负责、报告工作。

8、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监事一名,由公司推荐并获股东会同意后担任,任期三年;续聘或解聘由股东会决定。

9、公司和正邦养殖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自觉履行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之义务均构成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的投资目的:

为了配合公司在国内各个区域的产业战略布局需要,在北京成立种猪和商品猪养殖基地,重点推广公司的“加美种猪”品牌,为公司做大做强高端种猪产业的发展战略奠定基础。

2、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1)疫情风险:在种猪繁育和生猪养殖的过程中,如果监管不力,防范不周的话,有爆发疫情的风险,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新品牌的推广和营销需要较高的成本和较长的周期,打造种猪品牌需要一个长期周密的规划,如果品牌定位设计和营销推广不力,有可能会对公司的整体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

3、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创造就业机会,有利于推动周边农户乃至于整个当地消费市场对正邦品牌的认知感,树立规模化、集约化的企业形象,能够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加快发展速度;

2)本次对外投资可促进公司重点打造“加美种猪”品牌,有助于公司树立高端种猪品牌,抢占生猪养殖行业的高端市场,有助于公司在国内的养殖布局进一步完善,规模进一步扩大,抗风险的能力增强。

备查文件:

1、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关于设立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人协议书》。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编号:2012—04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9月5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本次会议于2012年9月12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黄建军、吴佑发和邹富兴先生,总经理程凡贵先生,财务总监周定贵先生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孙军先生等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投资主体、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等的议案》。

公司于2012年2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出资设立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并授权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98.05%的股权)以自有资金出资2,000万元人民币,出资设立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占有股权比例为100%,经营范围为:猪场投资、种猪(商品猪)销售、养殖技术、咨询服务。以上内容详见刊登于2012年2月16日《证券时报》D20版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2-001号《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和2012-004号《关于控股子公司出资设立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告》。

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在名称预核准的过程中,一直未能核准到符合公司“加美种猪”品牌形象的合适名称,所以至今尚未完成工商注册。

现为了使该公司名称与公司的“加美种猪”品牌保持一致,便于公司“加美种猪”品牌的推广宣传,以及为了加强该公司在北方市场的影响力,公司决定变更“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称为“加美(北京)种猪养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同意将其注册资本变更为6,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5,700万元,占有股权比例为95%;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300万元人民币,占有股权比例为5%。董事会同时授权正邦养殖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签署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相关的设立和投资等文件。

详见刊登于2012年9月13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2-042号《关于变更北京美加种猪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投资主体、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等的公告》。

2、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出资设立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并授权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

公司同意设立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暂定名,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中,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900万元,占有股权比例为95%;江西正邦农牧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00万元,占有股权比例为5%。董事会同时授权正邦养殖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签署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相关的设立和投资等文件。

详见刊登于2012年9月13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2-043号《关于控股子公司出资设立湖南临武正邦养殖有限公司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三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002290　股票简称:禾盛新材　公告编号:2012-043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与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2年9月12日(星期三)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9月11日-2012年9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9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9月11日15:00至2012年9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后戴街108号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与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相结合的方式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东明先生

6、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89,971,52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2.7069%。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东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大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89,948,85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2.6962%。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2,67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108%。

4、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的股东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1.1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表决结果:赞成票89,950,1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762%;反对票21,41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238%;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此议案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1.2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表决结果:赞成票89,950,1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762%;反对票21,41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238%;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此议案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1.3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票89,950,1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762%;反对票21,41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238%;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此议案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1.4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授权日、等待期、可行权日和禁售期;

表决结果:赞成票89,950,1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762%;反对票21,41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238%;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此议案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1.5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或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表决结果:赞成票89,950,1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762%;反对票21,41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238%;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此议案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1.6激励对象的获授权益、行权的条件;

表决结果:赞成票89,950,1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762%;反对票21,41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238%;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此议案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1.7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表决结果:赞成票89,950,1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762%;反对票21,41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238%;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此议案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1.8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程序、授予股票期权及激励对象行权的程序;

表决结果:赞成票89,950,1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762%;反对票21,41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238%;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此议案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1.9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如何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表决结果:赞成票89,950,1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762%;反对票21,41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238%;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此议案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赞成票89,950,1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762%;反对票21,41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238%;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此议案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9,950,1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762%;反对票21,41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238%;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此议案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出席本次会议的属于本次股权激励对象的股东:袁文雄、沈晓民、张富军、徐芳共4人持有公司股份904,788股,回避了对上述议案1-议案3的表决;上述被激励对象的关联股东章文华共持有公司股份20,280,000股,也回避了对上述议案1-议案3的表决。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律师鲍金桥先生、司慧女士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发表结论性意见如下:

"综上所述,本律师认为:禾盛新材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9月12日

证券简称:康力电梯　证券代码:002367　公告编号:201219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决议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情况

1、授予日:董事会确定2012年8月17日为授予日。

2、授予数量及授予人数:授予数量为195万股,授予对象为52人。

3、授予价格:4.14元/股。

4、股票来源:本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康力电梯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总数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0.514%。

5、激励计划预留股票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期:

本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有效期36个月。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预留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12个月为锁定期,锁定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被锁定不得转让。锁定期后24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两次申请解锁,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50%、50%。

6、激励对象拟授予及实际获授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次授予数量的比例(%)	占股本总额的比例(%)
研发、营销骨干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52人)		195	98.48	0.514
放弃部分(2人)		3	1.52	0.008
合计		198	100.00	0.522

由于激励对象温怀源、沈芳因自身原因放弃分别获授的限制性股票15000股、15000股,共计30000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数量为195万股。

二、由于激励对象温怀源、沈芳因自身原因放弃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由公司2012年8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54人减少为52人。

三、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3日出具了天衡验字(2012)00076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2年9月3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验资报告原文摘要如下: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7,872.00万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37,872.00万元。根据贵公司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等相关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95.00万元,系通过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方式募集,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067.00万元。2012年8月17日,贵公司向5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14元。经我们审验,截至2012年9月3日止,贵公司已收到52名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出资额人民币807.3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195.00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612.3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37,872.00万元,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37,872.00万元,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2年3月28日出具天衡验字(2012)0001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9月3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38,067.00万元,实收资本(股本)38,067.00万元。

四、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

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股份授予日为2012年8月17日,上市日期为2012年9月14日,授予激励对象的预留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12个月为锁定期,锁定期后24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两次申请解锁,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50%、50%。

五、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股权激励股份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7,417,300	54.77%	1950000	209,367,300	55.00%
1.国家持股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03,463,000	53.73%	1950000	205,413,000	53.9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3,463,000	53.73%	1950000	205,413,000	53.96%
4.外资持股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5.高管股份	3,954,300	1.04%		3,954,300	1.0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1,302,700	45.23%		171,302,700	45.00%
1.人民币普通股	171,302,700	45.23%		171,302,700	4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378,720,000	100%	1950000	380,670,000	100%

六、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按新股本38,067万股摊薄计算,公司2011年度每股收益为0.40元。

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说明

公司因实施本激励计划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九、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由于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37,872万股增加至38,067万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控股股东	授予完成前		授予完成后	
	持有公司股份(股)	占授予前公司股份总额比例(%)	持有公司股份(股)	占授予后公司股份总额比例(%)
王友林	177,209,150	46.79%	177,209,150	46.55%

本次持股比例发生变动之后,王友林先生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友林先生所享有的表决权仍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实质性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9月13日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收益支付公告(2012年第9号)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9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2023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3月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2-09-14
收益累计期间	自 2012-08-16 至 2012-09-16 止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份额收益(保留到分,即保留两位小数后去尾)。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12年9月18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12年9月1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2年9月18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于2012年9月14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收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当日收益;

2、若投资者于2012年9月14日全部赎回基金份额,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3、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15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电气　公告编号:临2012-036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香港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1年8月4日,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1年8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1-010)。

该香港子公司已于2012年9月3日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完成注册手续,并取得《公司注册证书》和《商业登记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公司名称:三星电气(香港)有限公司

Sanxing Electric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2、公司地址:19/F BEVERLY HOUSE NO 93-107

LOCKHART FOAD WANCHAI

HONG KONG

3、注册日期:2012年9月3日

4、公司注册证书编号:NO.1794930

5、商业登记证号码:60307022-000-09-12-1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电气　公告编号:临2012-037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项目中标的主要内容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网物资有限公司等招标代理机构发给本公司的中标通知书及北京市电力公司与公司签订的采购合同,在“国家电网公司2012年第二批电能表(含用电信息采集)”(招标编号:0711-120TL094)的招标活动中,公司为此项目第一分标、第二分标、第三分标、第四分标、第七分标、第八分标中标人,共中44个包,中标的电能表总数量1,875,112只,中标总金额39,010.71万元。

公司于2012年7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